

A 类
公开

云南省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文件

云供函〔2025〕5 号

签发人：李英杰

关于云南省第十四届人大三次会议 第 0333 号建议的答复

段加权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加大全省食用菌产业补助力度的建议》（第 0333 号，以下简称《建议》），已交由我们主办，财政厅协办，经与省财政厅等相关部门协商后，现共同答复如下：

一、办理工作开展情况

首先，非常对云南省食用菌产业发展的高度关注。《建议》分析了我省 2020 年以来食用菌产业发展方面取得的主要成绩，特别是南华县在食用菌产业发展方面所做的主要工作，同时也

指出了现行政策方面存在的主要问题，并提出了具体建议，这也是几年来我们一直研究和解决的问题。我们高度重视《建议》，省供销合作社领导对《建议》办理提出了明确具体的要求，明确了办理处室和责任人，积极按照《云南省人大党委会办公厅关于认真做好省十四届人大三次会议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办理工作的通知》（云人办发〔2025〕10号）要求，研究开展办理工作。我们积极财政厅沟通，征求了他们的办理意见。我们也正在积极努力、多方呼吁，从各个层面、各个方面争取支持，以求得共识，共同发力，推动全省食用菌产业高质量发展。

二、关于建议中反映的问题

主要是“《云南省加快食用菌产业发展的指导意见》（云政函〔2020〕97号，以下简称《指导意见》）中的补政策门槛设置过高，与现实情况不衔接，争取资金支持困难”等问题。我们经研究核实认为，您所反映的问题客观实际，是制约全省食用菌产业建设投资类奖补的现实问题，我们也多次与省财政厅等相关部门进行沟通研究，准备对相关政策措施进行修订完善。目前，全省食用菌产业发展面临很多具体问题，优势产品不明显，市场主体小散弱，精深加工能力不足，企业带动效益不佳，制约着我省食用菌产业高质量发展。

三、关于建议内容的答复

关于“加大对全省食用菌产业扶持力度，适当调整《指导意

见》中的补政策”的建议。我们的办理意见是：近年来，为做大做强食用菌产业，省政府出台了《云南省加快食用菌产业发展的指导意见》（云政函〔2020〕97号，以下简称《指导意见》）；农业农村厅出台了农业生产“三品一标”提升行动专项行动方案、农业品牌打造实施方案等；省供销合作社编制出台了《云南省食用菌产业十四五发展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关于进一步加强云南省食用菌产业发展的支持措施（试行）》（云供发〔2024〕15号）；省林草局印发了《关于加快推进林下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意见》等相关政策措施。政策的出台进一步优化了我省食用菌产业的发展环境，进一步提高了种植企业和科研院所的积极性，促进了全省食用菌产业的发展。全省食用菌产量产值由2020年的74.68万吨、286.26亿元，提高到2024年的119.41万吨、472.49亿元，年均增长10%以上。但是，在《指导意见》等文件政策的执行过程中，我们也发现部分扶持政策与目前全省食用菌产业发展不相匹配的情况，我们将联合省财政厅等省级相关部门，进一步加强对《指导意见》等相关政策措施进行评估论证，综合研判，为进一步优化全省食用菌产业扶持政策提供正确决策，以便更加科学有效地促进我省食用菌产业高质量发展。

以上答复如有不妥之处，请与省供销合作社联系。希望继

续关心关注我省食用菌产业发展，并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

云南省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25年5月23日

（联系人及电话：合作指导处石祥成，18806918555）

抄送：省人大常委会代表工委、省政府办公厅。